



教育有愛 希望相隨

臺南市西勢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

新生家長手冊



學校中文網站



學校英語網站



學校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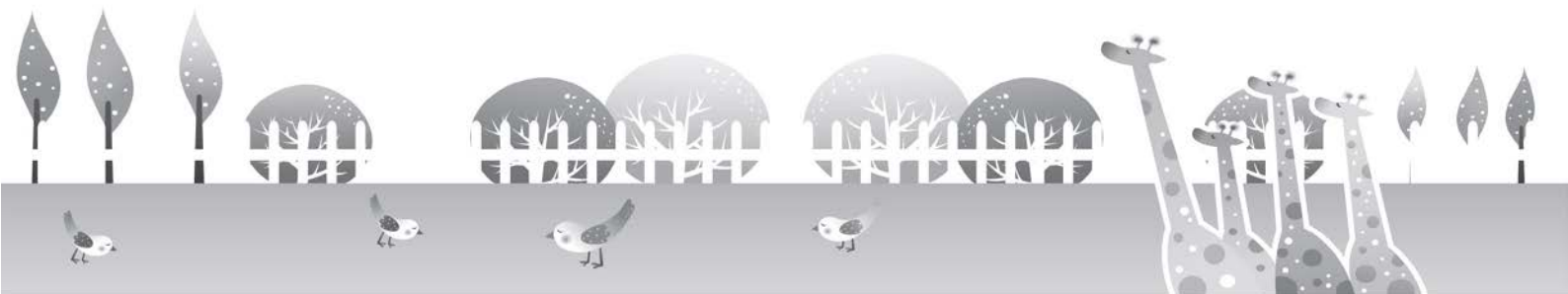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4 日



目次

愛的叮嚀	1
教務處	
一、 作息時間表	2
二、 課程理念、目標與分類	2
三、 雙語教學與學習活動	3
四、 圖書借閱與贈書	3
五、 課後學習輔導	3
六、 課後照顧開班說明	4
七、 數位資訊網站與群組	4
學務處	
一、 生活教育	5
二、 上放學須知、門口動線及等候區規劃	5
三、 健康教育	5
四、 健康小叮嚀	6
五、 書包減重	7
六、 課後社團	7
七、 志工團	7
輔導室	
一、 活動規劃	8
二、 學習中心	8
三、 新設「集中式特教班」	9
四、 資源宣導	9
五、 「祖父母節」宣導	9
總務處	
一、 註冊減免規定	10
二、 註冊減免說明	11
三、 新生服裝販售事宜	11
四、 家長會邀約	11
附件	
附件一、 成績評量計畫	12
附件二、 畢業生市長獎給獎評選辦法	14
附件三、 學生請假規定	19
附件四、 學生請假單	20
附件五、 學生臨時外出單	21
附件六、 入小學前應具有的生活基本能力檢核表	22

附件七、 志工召募通知	23
附件八、 班級教室規畫圖	24
附件九、 上、放學路線與雨天動線	25
附件十、 家庭防災須知	26





愛的叮嚀

親愛的家長您好：

恭喜您，孩子要上小學了！此刻，您的心情可能既是喜悅，又是擔心。喜悅的是看見孩子的成長，要邁入新的學習階段；擔心的是孩子是否能適應新的環境，上學時能否早起……。

為了減輕您的憂慮，協助您更清楚學校各處室的相關運作，以利未來孩子上學後如果有問題時，可以向承辦處室的師長洽詢，我們特別製作這本手冊，作為您和學校間合作的起點，溝通的橋樑。

學習是一條長遠的路，學校的師長除了關心孩子學科領域的學習結果，更在意「每個孩子都是自己所屬領域的天才」。學校將透過多元的學習活動，協助孩子探索、發現自己的「優勢智慧」，自信地走在學習的路上。

孩子健康快樂的成長是您與師長們共同的期盼，讓我們攜手同心，為孩子創造更美好的童年回憶！

西勢國小 113·08·24

※歡迎您加入「家長會」與「志工團」(詳如附件)。

※若有任何關於孩子的事務，歡迎您在下課時間與學校師長聯繫。

聯繫電話：學校總機 2712841

教務處 102

學務處 103

總務處 104

輔導室 106

幼兒園 201

教室分機 2xx

一年甲班分機 211

一年乙班分機 212

一年丙班分機 213

其他班級依此類推

一、作息時間表

時間 內容	起訖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整潔活動	7:40~7:55					
晨光時間	8:00~8:35	導師時間	教師晨會	兒童朝會	導師時間	導師時間
第一節	8:40~9:20					
第二節	9:30~10:10					
課間活動	10:10~10:30	課間活動				
第三節	10:30~11:10					
第四節	11:20~12:00					
午餐時間	12:00~12:40	午餐潔牙時間				
午休時間	12:40~13:30	午休/低年級放學時間				
第五節	13:40~14:20			教師進修		
第六節	14:30~15:10					
第七節	15:20~16:00					
放學時間		12:40	16:00	12:40	12:40	12:40

二、課程理念、目標與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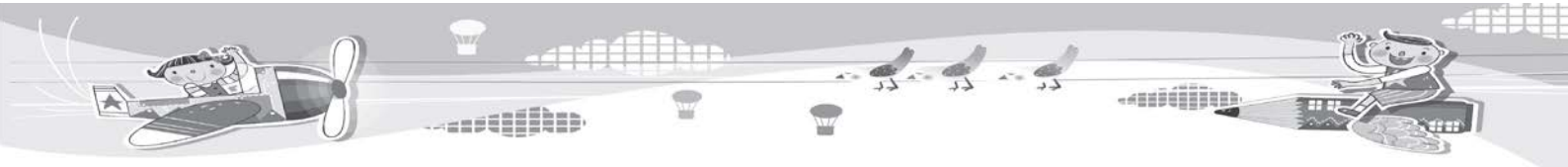
(一) 課綱理念與目標：

- ◆自發：培養孩子自主行動，擁有學習與創造的熱情。
- ◆互動：學習跟自己不一樣的人溝通合作，創造更多可能。
- ◆共好：關心身處的環境並樂於參與，促使社會往前進步。
- ◆目標：以「核心素養」為主軸，分成「自主行動」、「溝通互動」、「社會參與」三大面向，幫助孩子達到終身學習的目標。

備註：素養 (competence)：代表「一個人為適應現在生活和面對未來挑戰，應該具備 知識、能力和態度」。家長扮演的角色：陪伴、傾聽、引導、共學。

(二) 低年級課程分類與名稱

- ◆領域 (部定) 課程：語文領域/數學領域/健康與體育領域/生活領域
- ◆彈性 (校訂) 課程：西勢圖像/西勢你我他



三、雙語教學與學習活動

- (一) 正式課程：教師運用課室英語，並融入單元教學的關鍵字句(target words and sentences)於生活領域、體育和彈性課程(西勢圖像)的教學。其中，外師 Teacher May 每周一節以全英語方式進行生活領域教學，深受學生喜愛。
- (二) 學習活動：透過活動或是競賽的辦理創造學生聽與說英語的機會：如英語闖關、英語歌唱、生活與節慶美語。
- (三) 評量與檢核(行動英語)：個人任務口頭發表、學習成果發表。

四、圖書借閱與贈書

- (一) 新生由學校製作分發借書證，以利借書使用，遺失者請向圖書室申請。
- (二) 圖書室開放時間：上課日上午 8 時 30 分到下午 11 時 20 分。
(中午休息：11 時 20 分到 13 時 40 分不開放)
- (三) 暑假期間：依人力狀況調整開放時間(公布在暑假行事簡曆)。
- (四) 教育部贈送每個新生一本繪本，暫時由班級導師統一在班級運用，以利閱讀教育推動。

五、課後學習輔導

- (一) 學習扶助
 - 1. 為協助低成就學生提高學習興趣，每年 5 月進行篩選測驗、12 月進行成長測驗，未通過測驗的學生，經家長同意後，方可參加學校開辦的學習扶助課程。(備註：一年級新生要等到第二學期的 5 月才參加篩選測驗。)
 - 2. 學習扶助課程以小班教學形式進行，利用課後時間實施，採個別差異化教學，參加者免收費。
- (二) 課後英語
 - 1. 為提升經濟弱勢與學習弱勢學生英語學習興趣與成效，開辦「課後英語班」
 - 2. 透過 1 週 2 天的課後時間，以活動式、生活化方式進行教學
 - 3. 教學活動的設計上，以創造學生聽、開口說英語機會為主要目標。
 - 4. 課後英語班費用由學校申請專款經費支應。
- (三) 永齡希望小學
 - 1. 為彌補學生在環境上所造成的學習差異性，乃結合國立成功大學之力量，協助課業有待加強且願意向學之國小學生，期藉由課業輔導計畫，提升學生學習能力並增進對學習的自信。
 - 2. 課輔時間：週一、三、四、五 12:50~15:50
 - 3. 課輔活動經費由【永齡希望小學】負擔。



六、課後照顧開班說明

- (一) 課後照顧班於開學113年8月30日（五）開班，結束於上課日最後一天 114年 1月20日（一），時間為 放學後 至下午 5 點 30 分，預定開設 2 班。
- (二) 若報名人數超過開班名額，則以弱勢學生及全程參加者優先，其餘學生由抽籤決定，如學生人數不足亦不開班。

學校上班時間，每位學生收費	新臺幣 336 元×4 節÷0.7÷學生數(不含星期二)
學校下班時間，每位學生收費	新臺幣 400 元×2 節÷0.7÷學生數(上課日)


以 112 年 8、9 月上課(共 21 天, 以參加學生數 20 人估算)收費計算方式如下：
(336 元 x 4 節 x 18 天+ 400 元 x 2 節 x 23 天) ÷ 0.7 ÷ 20 人=約 3043 元

其它月份則以實際上課時數及參與人數計算之。

七、數位資訊網站與群組（請掃描封面 QRcode 進入網站）

- (一) 學校中文網站：提供學校課程教學與學生活動、競賽的影音、資訊。
- (二) 學校英語網站：提供學校特色課程、教學的活動訊息，為國際交流網站。
- (三) 學校臉書：學校師生活動相關報導及重要政策宣導訊息。
- (四) 班級群組：提供各班教師與家長資訊聯絡管道，由班級導師成立及維護。

一、生活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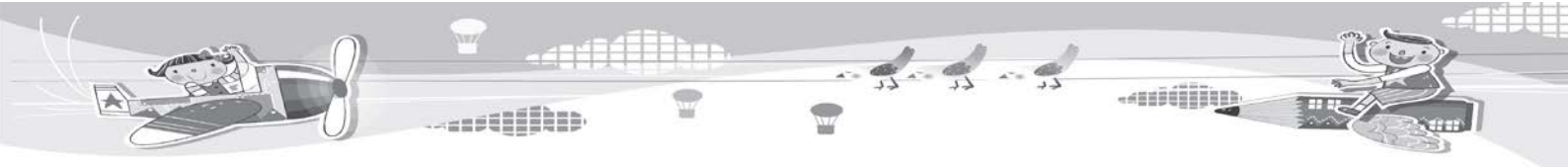
- 1、學生常遺失日常物品，請家長協助將校服、帽子、書包、餐盒、錢包…等，務必清楚標示班級、座號、姓名以備檢到後歸還。
- 2、開學日正式上課學生在校開始用餐，為響應環保，每週四午餐為蔬食日。若您的孩子為素食請跟導師登記，請替孩子準備午餐用之便當盒與筷子、湯匙。
- 3、校園霸凌防制宣導：「勇敢說不，霸凌止步」。
- 4、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尊重』是開啟性別平等大門的一把鑰匙」。

二、上放學須知、門口動線及等候區規劃

- 1、上學時間 7：20 到 7：40，請家長讓孩子準時到校，避免因提早到校而有安全疑慮。
- 2、請家長依規定騎、乘機車皆戴安全帽，並與孩子約定好上、放學接送時間、地點，及遵守規定動線進入校園，期許親師共同合作，讓孩子每天能快樂出門平安回家。
- 3、家長汽機車禁止上人行步道。請提早讓孩子下車，鼓勵步行一段路上學，健康又方便。
- 4、學生下車後，汽、機車請儘速離開，以免影響其他學生步行安全及維護交通順暢。
- 5、學生放學時段(中午 12:40-12:50；下午 4:00-4:10)，汽機車請勿進入校園以維護學童安全。

三、健康教育

- 1、健康中心每學期都會為學生初步檢查。如：身高、體重、視力及頭蝨，若是收到「健康檢查視力通知單」或「頭蝨學生矯治通知單」，請 2 週內帶小朋友到合格醫師處複檢矯治，以維護小朋友健康。
- 2、學生有特殊疾病或生理、心理需求請務必告知級任老師，並詳填於「學生健康狀況調查暨緊急事件聯絡紀錄卡」內。
- 3、學生在校受傷可能需送醫治療，請務必於「學生緊急事件聯絡紀錄卡」留下正確的聯絡電話(手機、公司、家用)，以備不時之需。
- 4、在校學童傷病處理：為讓孩子擁有完整的學習，若非急迫性問題，請教導孩子利用下課時間到健康中心處理。



- 5、法定傳染病(流感、新冠肺炎、登革熱、水痘、腸病毒……等)請假規定：
請在家自主管理一週後方可復課。

四、健康小叮嚀

◎新冠肺炎全民防疫宣導

- 1、校園室內外自主佩戴口罩。
- 2、勤洗手、自我健康監測管理，身體不適請儘速就醫。
- 3、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依規定進行自主健康管理，有症狀時建議在家休息，並儘量避免非必要的外出，外出時請全程佩戴口罩。
- 4、落實生病時不上學、不上課。

◎腸病毒、流感、水痘等宣導

1. 養成洗手好習慣五步驟：濕、搓、沖、捧、擦。
2. 學童容易罹患腸病毒、流感病毒：家中玩具、桌椅等用具要用 500PPM(次氯酸鈉)漂白水消毒及清水擦拭乾淨。
3. 落實生病時不上學、不上課。
4. 請在家自主管理一週後方可復課。

◎登革熱宣導

1. 預防登革熱-清除孳生源四大訣竅—澈底落實「巡、倒、清、刷」。
2. 居家環境要裝設紗窗、紗門。
3. 注意家中積水容器是否清刷乾淨。

◎口腔保健宣導

- 1、養成飯後刷牙好習慣，睡前更要刷乾淨。
- 2、學習使用牙線來清潔牙縫。
- 3、減少甜食、含糖飲料的攝取，避免甜食殘留物對牙齒的深度傷害。
- 4、每六個月定期口腔檢查。

◎視力保健宣導

- 1、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睡眠充足、作息有規律，有益於眼睛健康。
- 2、盡量減少 3C 產品使用時間，使用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3010)。
- 3、多做戶外活動接觸青山綠野，並常眺望遠處，能放鬆眼肌防止近視。
- 4、經常性感覺眼睛疲勞、眼痛、視力模糊，應盡早就醫檢查。



◎健康體位宣導

- 1、六大類食物均衡攝飲，養成定時、定量、不挑食的良好習慣，吃得健康，遠離肥胖。
- 2、少吃甜食，多喝開水。
- 3、養成規律運動 SH150 的好習慣，每天運動至少 30 分鐘，每週至少運動五天以上。運動前後均要有充足的暖身、緩和運動。

五、書包減重

背書包及選用書包要注意下列事項：

- 1、書包重量〈含手提所有物品〉不可超過體重的 12.5%（即 1/8）。
- 2、書包應雙肩背負，肩帶要寬。
- 3、空書包宜量輕，材質佳。
- 4、每日上放學僅攜帶當日所需之文具、書籍，非必要帶回家之書籍及學用品，請置於班級個人置物櫃。
- 5、學生上安親班之物品請另行處理，盡量不要帶至學校，以免增加重量。
- 6、盡量不要使用拖式書包。（請考慮學生上、下樓梯之不便性。）

六、課後社團

本校為了讓孩子適性、快樂的學習，以學校社團方式，發展以學生為中心的多元學習加深加廣課程所學，發掘興趣培養自信心，實踐五育均衡的學校教育。課後社團報名訊息如下：

- 1、本校目前採用線上報名，可留意課後社團報名相關訊息(包含開課類別、課程表、材料費明細等等)。
- 2、預計 8/24-25 新生課後社團操作練習，於 8/30~9/1 線上報名（第一次），9/2-9/3 辦理第二次加退選。9/9(一)起開始上課，上課週次共 15 週(第 3 週~第 17 週)，本學期將進行禮堂的施工，因此所有「羽球社團」將調整週次共 8 週(第 11 週~18 週)，開始上課期間若遇假期則順延之。
- 3、確定報名成功後發下錄取及繳款通知單，本校採臺銀系統繳款方式進行繳費（已經有永康農會帳戶的可以轉帳）。

七、志工團

志工參與：辦理志工招募、進修與工作分組業務，協助支援學生各項活動，有交通組、服務組、支援組等，歡迎大家報名參加。(詳見附件-志工招募通知)

一、活動規劃

- 1、**樹洞信箱**：「樹洞」原本有秘密、隱藏的象徵，然而隨著時代的變遷又多了「傾訴心情或坦露心聲」的意涵；緣此象徵與意涵設置了「樹洞信箱」陪伴孩子們在學校需要被聆聽、被理解、被支持的時刻；孩子們只需要在任何紙張上寫下「班級、姓名以及想說的話或煩惱」即可，樹洞精靈會盡快回覆信件喔！
- 2、**親職教育講座**：每學年會因著學生成長的議題與家長的需求規劃辦理親職講座，邀請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進行分享，以 112 學年度為例，我們辦理「上網不迷網」網路沉迷議題之講座，講師透過分享家長如何在日常生活的互動中與孩子有更緊密的關係連結，除了增進親子關係外，也降低並減緩孩子網路沉迷的頻率發生，真的是一舉多得；113 學年度規劃「如何與孩子說話」之親職講座，屆時歡迎家長們踴躍報名參加喔！
- 3、**班親會**：班親會的辦理是為了增進家長、班級導師及學校行政的合作關係，並做為家長與學校雙向溝通的橋樑，共同陪伴孩子在校快樂的生活與學習，本學年班親會辦理時間預定為 9 月 13 日(五)晚上，歡迎家長預留時間踴躍參與喔！
- 4、**情緒教育**：情緒教育課程的目的是在協助孩子認識自己的情緒，同時學習如何梳理自己的負向情緒及如何與別人建立友誼橋樑學習你好我也好的共好相處模式；本學年一年級的情緒教育課程將由通過芯福里情緒教育推廣協會培訓課程及督導試教審核的情緒教育志工與三位導師共同進行，若家長們對學習這一套課程有興趣也歡迎參加情緒教育志工的培訓喔！
- 5、**個別輔導**：由學校導師、輔導教師及輔導志工針對有情緒、人際互動、行為適應等困擾的學生，提供個別的陪伴與關懷，提升學生的適應能力。
- 6、**小團體輔導**：輔導室依據學校學生常見困擾問題規劃相關主題的小團體(每團約 4-6 人)進行團體輔導，由導師推薦需求學生參加或者由團體帶領老師進行面談擇符合需求的學生進入團體；希冀透過小團體輔導提升學生的自我肯定並促進適應性。

二、「學習中心」

本校的學習中心亦即資源班，是為就讀普通班學生在學習或學校適應上有明顯困難而需要特殊教育服務的學生而設置，採部份時間到學習中心接受特教教師的指導，是具有相當彈性的服務模式，不但能提供特教學生的個別化教育服務，又能使特教學生能逐漸適應班級、學校的作息和規矩；如果有任何特教資源服務、學生鑑定流程等問題，歡迎諮詢學習中心老師。



三、新設「集中式特教班」

112 學年度新設學習中心服務就讀普通班而在學習上、適應上有明顯困難而需要特殊教育服務的學生；113 學年度我們又往前邁進一步，由教育局核定一班「集中式特教班」，集中式特教班是以全時段都在特教班上課學習並由特教老師授課為主，一個班級有 2 位教師，每班以不超過 10 位學生為原則。學生在校作息時數與普通班相同，課程編排以教育部頒之「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為主，搭配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以生活自理及實用技能為主軸，更能依學生需要而調整。透過個別化的教學，可以讓孩子們習得獨立生活之技能與知識，讓孩子能依照自己的能力快樂學習，健康成長！

四、資源宣導

- 1、**家庭教育中心**：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幫一幫我），服務內容包含—親子溝通、子女教養、婚前交往、婚姻關係經營、家庭資源與管理等相關問題均可諮詢；亦有面談諮詢服務，採預約制；同時也辦理多元的活動，家長們可上家庭教育中心官方 FB 或網站查詢喔！
- 2、**衛福部 1925 安心專線**：當家人、朋友或您有心理壓力或情緒困擾時，可撥打 1925 安心專線（依舊愛我），提供 24 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註：每年的 9/10 為「世界自殺防治日」，10/10 為「世界心理健康日」，衛服部為了全面性照顧民眾的心理健康，故設置 1925 安心專線，希望在覺察到情緒困擾時就能夠利用諮詢電話支持自己。）
- 3、**臺南市衛生局「網路使用困擾」諮詢**：當家人或孩子有網路使用困擾或者網路成癮相關疑問時，歡迎致電諮詢專線 06-6357716 分機 195。
- 4、**臺南大學特教諮詢**：當家人或孩子有任何特殊教育上相關的疑惑，皆可撥打臺南大學特教系專業諮詢團隊諮詢專線 06-2136191 亦可上臺南大學特教系網站搜尋相關資訊。

五、「祖父母節」宣導

教育部為倡導家庭世代互動共學，喚起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推動「祖父母節」，每年 8 月第 4 個星期日訂定為「祖父母節」。

♥ 總務處 ♥

一、臺南市西勢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年級新生註冊減免規定

繳費類別	1. 原住民	2. 低收入戶	3. 中低收入戶 (未加註字者)	4. 中低收入戶有加註字者(請參閱注意事項)	5. 輕殘、中殘	6. 重殘、極重殘	7. 減免午餐費	8. 有弟妹同校
證明 (影印本)	戶口名簿	低收入戶證明書	中低收入戶證明書	兒童少年生活扶助、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補助	身障手冊	身障手冊		
填寫申請表		表(1) 午餐補助申請表(導師填寫)	表(1) 午餐補助申請表(導師填寫)	表(1) 午餐補助申請表(導師填寫) 表(2) 弱勢學生教科書及紓困助學金補助申請表(導師或家長填寫)			表(1) 午餐補助申請表(導師填寫)	
注意事項		有效期限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的區公所證明	有效期限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的區公所證明	家長或導師填完申請表，仍須老師認定、再經學校審核才能減免。	手冊必須有效，逾期須重新申請	手冊必須有效，逾期須重新申請	家長或導師填完申請表，仍須老師認定、再經學校審核才能減免	
繳費項目	<u>午餐費</u> 家長會費	無	<u>平安保險費</u>	教科書費 家長會費 <u>平安保險費</u>	<u>午餐費</u> 家長會費 <u>平安保險費</u>	<u>午餐費</u>	教科書費 家長會費 <u>平安保險費</u>	
減免項目	教科書費 <u>平安保險費</u>	<u>午餐費</u> 教科書費 家長會費 <u>平安保險費</u>	<u>午餐費</u> 教科書費 家長會費	<u>午餐費</u>	教科書費	教科書費 家長會費 <u>平安保險費</u>	<u>午餐費</u>	哥哥姊姊的家長會費

備註：一年級新生一律發放繳費單，家長可利用超商、郵局、信用卡、行動支付、台銀櫃檯等方式繳款。



二、註冊減免說明

敬愛的家長 您好：

新學期的開始，總務處有重要之註冊減免須知和事宜，必須請家長們配合：

- 1、申請各項減免者之學童務必設籍本市，若有符合上表身份，請於 **8/30 至 9/13** 將證明文件影印本交予導師。申請逾期或外縣市的證明文件，我們將不予受理。
- 2、申請午餐費減免者，不論何種身分，皆須由老師填寫申請表，再由學校審核才能減免。
- 3、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的學童，如符合社會救助法之「中低收入戶」資格者，一律要申請區公所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書」，才能減收費用。
- 4、中低收入戶因身分有多種分類，若證明書上除了中低收入戶之外還有加註字者，例如：兒少生活扶助、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等，市府皆不給予補助。
- 5、本學期不符合以上身分，請與導師聯繫，導師認定該生確實亟需補助者，請導師或家長填寫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及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申請紀錄表，再由學校審核通過才得以減免。

三、新生服裝販售事宜

- 1、服裝套量：開學第一週，請廠商到校為新生套量尺碼後再發放新生制服，如有需添購或更換，可至廠商處重新套量並更換。
- 2、費用繳交：以現金繳交，收款日期另行通知。

四、熱情邀約您參與家長會

家長，是家長會最核心的角色，有您的支持校務得以順暢，而由各位家長參與組成的家長會更是西勢國小一直以來最強而有力的後盾。學校的家長會會長與幹部群用心經營家長會，透過參與並支持各項活動以凝聚向心力，而家長會經費主要來源來自委員們的支持，學校學生人數日漸增加，家長會更需要您的熱情參與，力挺家長會，陪同孩子成長。西勢國小家長會竭誠歡迎您！

臺南市西勢國小 113 學年度一年級學生各領域暨彈性學習課程成績評量計畫

課程類型	領域	課程	評量次數		評量方式內容說明	計分標準及比例
			定期 50%	平時 50%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2 次	不定期	一、定期： 紙筆測驗、定期評量 2 次 二、平時： (一)口試：學生之口頭問答發表評量。 (二)實作：學生之實際操作與解決問題等行為表現評量之 (三)多元任務：學生各種任務作業作品評量之。 (四)實踐：學生之日常行為表現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定期：50% (一)第 1 次：25% (二)第 2 次：25% 二、平時：50% 1. 紙筆測驗及表單 40% 2. 發表、實作評量 10%
		本土語	不定期		一、平時評量： 口說評量： 1. 能正確朗讀課文並認讀課文中的重 要語詞。 2. 就學生口頭問答評量之。 實踐評量： 1. 能聽懂且能以閩南語和他人溝通。 2. 就學生之日常行為表現評量之。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平時 100% 1. 口說評量 60% 2. 實踐評量 40%
		數學	2 次	不定期	一、定期： 紙筆測驗、定期評量 2 次 二、平時： (一)口試：學生之口頭問答發表評量。 (二)實作：學生之實際操作與解決問題等行為表現評量之 (三)多元任務：學生各種任務作業作品評量之。 (四)實踐：學生之日常行為表現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定期：50% (一)第 1 次：25% (二)第 2 次：25% 二、平時：50% 1. 紙筆測驗及表單 40% 2. 發表、實作評量 10%
	生活	生活	不定期		一、平時： (一)實作：學生之實際操作、解決問題與 展演等行為表現評量之。 (二)其他：就學生由資料或活動中之綜合 領悟情形評量之。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平時 100%： (一)實作 80% (二)其他 20%
		藝術	不定期		一、平時： (一)實作：就學生課堂之學習成果等表現 評量之。 (二)其他：依教學目標與教學內容以 報告、口頭發表等形式評量之。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平時 100%： (一)實作 80% (二)其他 20%
		音樂	不定期		一、平時： (一)表演和實作：就學生課堂之表演 活動、學習成果等表現評量之。 (二)其他：依教學目標與教學內容以 發表等形式評量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平時 100%： (一)實作 80% (二)其他 20%

健康與體育	健康	不定期	一、平時： (一)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性目標，採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行為觀察等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平時 100% 實作 100%
	體育	不定期	一、平時 (一)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性目標，採實際操作、行為觀察等方式評量之。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一、平時 100% 實作 100%
彈性學習課程	西勢圖像 (統整性主題探究課程)	依課程主題評量	一、平時： (一)口試：學生之口頭問答發表評量。 (二)實作：學生之實際操作與解決問題等行為表現評量之。 (三)多元任務：學生各種任務作業作品評量之。 (四)實踐：學生之日常行為表現評量。	不定期 100% (一)口試 25% (二)實作 25% (三)多元任務 25% (四)實踐 25%
	西勢你我他 (其他類課程)	依各議題課程評量	一、平時： (一)口試：學生之口頭問答發表評量。 (二)實作：學生之實際操作與解決問題等行為表現評量之。 (三)多元任務：學生各種任務作業作品評量之。 (四)實踐：學生之日常行為表現評量。	不定期 100% (一)口試 25% (二)實作 25% (三)多元任務 25% (四)實踐 25%

◎【備註】

1.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由授課教師評量，且須於每學期初向學生及家長說明評量計畫。
2. 各領域學習課程定期評量之詳細記分標準，應說明於每次定期評量前的評量通知單
3. 成績評量請詳閱 108.12.24 函頒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依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採多元評量方式辦理。

◎學生成績評量，應視學生身心發展、個別差異、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採取下列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

- (一)紙筆測驗及表單：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及學習興趣、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採用學習單、習作作業、紙筆測驗、問卷、檢核表、評定量表或其他方式。
- (二)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目標，採書面報告、口頭報告、聽力與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鑑賞、行為觀察或其他方式。
- (三)檔案評量：依學習目標，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性彙整之表單、測驗、表現評量與其他資料及相關紀錄，製成檔案，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小 112 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給獎評選辦法

一、依據：

- (一) 112 年 3 月 7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120308994 號。
- (二) 臺南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實施計畫。

二、主旨：

- (一) 注重學生發展多元適性潛能，落實五育均衡之教育理念。
- (二) 鼓勵學生培養良好品格情操，健全全人發展之教育理念。
- (三) 透過公開表揚，獎勵有具體事蹟表現之傑出畢業生。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各國民中小學。

五、給獎對象：臺南市各國民中小學 112 學年度畢業生。

六、給獎名額：市長優學獎、市長語文獎、市長科技獎、市長藝術獎、市長體育獎、市長嘉行獎、市長勵志獎。為本校畢業班級數乘以 3 倍為上限，且不得重複給獎予同一人，如評審未達審查委員半數同意者，得從缺之，若有剩餘名額，概由審查委員會彈性調配。 (為鼓勵多元發展，市長獎不與議長獎、校長獎、家長會長獎及其他獎項重複領取原則)。除市長優學獎外，其餘獎項以年級為單位進行審查作業。

七、給獎項目及評選標準如下，各項目之名額，由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委員會決定之：

- (一) 除市長優學獎及市長獎勵志獎外，其餘獎項以在學期間各該學習領域之總成績乘以百分之三十與其他特殊表現乘以百分之七十後合計數。
- (二) 市長優學獎：以在學期間畢業總成績各班最高者，每班 1 名。(依據「臺南市國民小學學生評量補充規定」)
- (三) 市長語文獎：在語文領域方面(如國語文、英語文、本土語言及其他語言，或具備官方單位語言認證者)有傑出表現。(總成績要在各班前 60% 以內才得申請)
- (四) 市長科技獎：在數學及自然與科技方面有傑出表現者，兩個領域各占百分之五十。(總成績要在各班前 60% 以內才得申請)
- (五) 市長藝術獎：在藝術與人文領域各方面有傑出表現者。(總成績要在各班前 60% 以內才得申請)
- (六) 市長體育獎：在健康與體育領域各方面有傑出表現者。(總成績要在各班前 60% 以內才得申請)
- (七) 市長嘉行獎：在綜合活動領域及日常生活中有敬師孝親、助人義行等方面有傑出表現者。
- (八) 市長勵志獎：處於逆境且能服務奉獻或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足堪表率者。
- (九) 其他特殊表現之計算方式如下(如附表一)

- 1、由政府主辦、政府委託學校或民間團體承辦、政府與民間團體合辦且獎狀需具備辦理文

號與政府機關關防。

①參加直轄市、縣市性比賽：第一名可得6分，第二名可得5分，第三名可得4分，第四名可得3分，第五名可得2分，第六名可得1分，獎狀採計至第6名止。

②參加全國性比賽：直轄市、縣市性比賽各名次之得分乘以2。

③參加國際性比賽：直轄市、縣市性比賽各名次之得分乘以3。

④校內比賽得獎依市級比賽折半給分。

⑤團體獎部分依第1目至第三目折半給分。

2、由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需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①依第七點第九項第一款第1目至第3目名次折半給分，個人累計積分最高以10分為限。

②團體獎部分依本款第1目折半給分。

(十)得獎名次非以第七點第九項第一款第1目頒發者，其得獎名次對照如附表一；得獎名次如未在上表內時，得由各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依照實際情形予以比照認定之。

(十一) 未規定之重大特殊表現，需經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審議決議。

八、申請方式與期限：每位學生限提一件

(一) 申請方式：除市長優學獎外，其餘獎項採學校推薦及家長申請雙軌並行制，並由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審核且擇一項目給獎。

(二) 申請期限：113年5月24日(五)止

九、傑出表現之日期採計與積分計算方式

(一) 日期採計

1. 從一年級入學到113年5月17日。(申請期限前五日)

2. 比賽成績未能於上述日期領到獎狀或其他證明，列印足以證明之文件，請指導老師或班級導師協助認證其獎項，經相關處室主任確認核章後，仍予以認定。

十、本校遴選時應成立「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成員應由校長擔任召集人，組成人員為家長代表、教師代表、六年級學年主任及各處室主任、相關業務組長，且基於利益迴避原則，審查委員凡與受評選學生有五等親之內關係者，一律不可列為該給獎項目之審查委員，且審查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不得委託他人代為出席。

十一、 評選過程應以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並作成會議紀錄留校備查。

十二、 獎狀、獎牌由教育局統一印製提供，獎品由本校購買，並由學校業務費項下支付。

十三、 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表一 得獎名次對照表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特優	優	甲			
冠軍	亞軍	季軍	殿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佳作		
金牌	銀牌	銅牌	佳作		

備註：得獎名次如未在上表內，得由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情況予以比照認定之。

承辦人： 劉致寬

教務主任：

 陳秋伶

校長：

 黃淑燕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小 112 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給獎評分表

比例 獎項	學科分數比例：30%	特殊表現分數比例：70%																																																															
市長語文獎	語文領域成績(含國語、英語、本土語言三科)	各項比賽積分計算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第一名</th> <th>第二名</th> <th>第三名</th> <th>第四名</th> <th>第五名</th> <th>第六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國際性比賽</td> <td>18</td> <td>15</td> <td>12</td> <td>9</td> <td>6</td> <td>3</td> </tr> <tr> <td>2. 全國性比賽</td> <td>12</td> <td>10</td> <td>8</td> <td>6</td> <td>4</td> <td>2</td> </tr> <tr> <td>3. 直轄市、 縣市性比賽</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d>1</td> </tr> <tr> <td>縣市級以上之團體賽</td> <td colspan="6">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0.5)</td> </tr> <tr> <td>☆民間團體主辦(獎狀須具備 政府機關核定 文號)</td> <td colspan="6">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0.5) (民間個人累積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td> </tr> <tr> <td>民間團體主辦之團體賽(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td> <td colspan="6">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 0.25) (民間個人累積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td> </tr> <tr> <td>校內比賽</td> <td>3</td> <td>2.5</td> <td>2</td> <td>1.5</td> <td>1</td> <td>0.5</td> </tr> <tr> <td>校內之團體賽</td> <td>1.5</td> <td>1.25</td> <td>1</td> <td>0.75</td> <td>0.5</td> <td>0.25</td> </tr> </tbody> </table>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1. 國際性比賽	18	15	12	9	6	3	2. 全國性比賽	12	10	8	6	4	2	3. 直轄市、 縣市性比賽	6	5	4	3	2	1	縣市級以上之團體賽	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0.5)						☆民間團體主辦(獎狀須具備 政府機關核定 文號)	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0.5) (民間個人累積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						民間團體主辦之團體賽(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 0.25) (民間個人累積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						校內比賽	3	2.5	2	1.5	1	0.5	校內之團體賽	1.5	1.25	1	0.75	0.5	0.25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1. 國際性比賽	18		15	12	9	6	3																																																										
2. 全國性比賽	12		10	8	6	4	2																																																										
3. 直轄市、 縣市性比賽	6		5	4	3	2	1																																																										
縣市級以上之團體賽	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0.5)																																																																
☆民間團體主辦(獎狀須具備 政府機關核定 文號)	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0.5) (民間個人累積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																																																																
民間團體主辦之團體賽(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依照 1 至 3 類比賽折半給分(X 0.25) (民間個人累積積分最高以 10 分為限)																																																																
校內比賽	3		2.5	2	1.5	1	0.5																																																										
校內之團體賽	1.5		1.25	1	0.75	0.5	0.25																																																										
市長科技獎	數學成績 50% 自然成績 50% (一二年級採生活成績)																																																																
市長藝術獎	藝術與人文成績 (一二年級採生活成績)																																																																
市長體育獎	健康與體育成績																																																																
市長嘉行獎	綜合領域成績 日常生活表現中有敬師孝親及助人義行等方面傑出表現者																																																																
市長勵志獎	處於逆境且具服務奉獻、足堪表率或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不採計學科分數)																																																																
各學年分數比例：																																																																	
一年級：10%																																																																	
二年級：10%																																																																	
三年級：15%																																																																	
四年級：15%																																																																	
五年級：25%																																																																	
六年級：25%																																																																	
		得獎名次對照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第一名</th> <th>第二名</th> <th>第三名</th> <th>第四名</th> <th>第五名</th> <th>第六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特優</td> <td>優</td> <td>甲</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冠軍</td> <td>亞軍</td> <td>季軍</td> <td>殿軍</td> <td>第五名</td> <td>第六名</td> </tr> <tr> <td>第一名</td> <td>第二名</td> <td>第三名</td> <td>佳作</td> <td></td> <td></td> </tr> <tr> <td>金牌</td> <td>銀牌</td> <td>銅牌</td> <td>佳作</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特優	優	甲				冠軍	亞軍	季軍	殿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佳作			金牌	銀牌	銅牌	佳作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特優	優	甲																																																															
冠軍	亞軍	季軍	殿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佳作																																																														
金牌	銀牌	銅牌	佳作																																																														
		補充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類比賽：掛縣市長名——縣市級比賽，非掛縣市長名——民間比賽(縣市政府、縣市長核發，有市府公家機關證明) 計分屬政府主辦、委辦或合辦比賽之獎狀需具備<u>辦理文號</u>與<u>政府機關關防</u> 獎狀、獎盃獲獎牌上須有學生之姓名(相關名冊佐證) 市長特別獎學科分數計算到六年級下學期 得獎名次如未在上表內，得由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情況予以比照認定之 市長獎不與議長獎、校長獎、家長會長獎等獎項重複領取為原則 若比賽有寫國際或全國，但為縣市政府關防，請自行提供秩序冊或相關證明，以供證明採計，否則以縣市計算。(國內五縣市以上為全國，三個國家以上為國際)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民小學112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語文、科技、藝術、體育】申請表

六年__班__號姓名：_____ 學校推薦 家長申請編號：_____ (由教務處填寫)

申請項目	語文獎	科技獎	藝術獎	體育獎	*一人最多可以推薦二項，申請二項者，請填寫二張申請表。 *審核結果只能擇一，不得重複給獎，請註明得獎意願順序。 *只申請一項者，請於意願順序打√。
意願順序					

- 備註：1、依據南市教課(一)第1110545872號公文公定：市長獎不與議長獎、校長獎、家長會長獎等獎項重複領取為原則。
2、該學習領域畢業總成績佔30%，特殊表現成績佔70%。
3、「得獎名次」參照【臺南市西勢國小112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給獎評選辦法】名次對照表。若比賽給獎名次之名稱或排序與下列不同，請參考及檢附該比賽給獎辦法。
4、比賽應
①由政府主辦、政府委託學校或民間團體承辦、政府與民間團體合辦且獎狀需具備辦理文號與政府機關關防。
②由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需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個人累計積分最高以10分為限。
5、比賽成績之團體獎項一律折半給分。如要採計為全國或國際賽，請自行出示秩序冊或相關證明文件，以供證明。
6、未符合上述規定之特殊表現，提交「本校畢業生市長獎給獎審查委員會」審議。
7、佐證資料請附正、影本，並依「比賽類別」先後順序排列。正本請放入資料夾，影本請裝訂於此表後繳交。
8、送件截止日期：113年5月24日(五)前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並簽名，逾期不候。
9、補送件時間：5/31(五)中午12:00前，限5/24前已送件者補件且需要先填寫補送件申請表，經委員會同意後統計分數。

★比賽成績計算表：

得獎名次 比賽類別	第一名 冠軍、特優 金牌	第二名 亞軍、優等 銀牌	第三名 季軍、甲等 銅牌	第四名 殿軍、佳作	第五名	第六名	申請人 自填分數	初審	複審	
								導師 核定分數	審查小組 核定分數	
國際比賽	個人獎項 (填次數)	18分	15分	12分	9分	6分	3分			
	團體獎項 (填次數)	9分	7.5分	6分	4.5分	3分	1.5分			
	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個人獎項 (填次數)	9分	7.5分	6分	4.5分	3分	1.5分			
全國比賽	個人獎項 (填次數)	12分	10分	8分	6分	4分	2分			
	團體獎項 (填次數)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個人獎項 (填次數)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縣市級比賽	個人獎項 (填次數)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團體獎項 (填次數)	3分	2.5分	2分	1.5分	1分	0.5分			
	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個人獎項 (填次數)	3分	2.5分	2分	1.5分	1分	0.5分			
校內比賽	個人獎項 (填次數)	3分	2.5分	2分	1.5分	1分	0.5分			
	團體獎項 (填次數)	1.5分	1.25分	1分	0.75分	0.5分	0.25分			
	民間團體辦理且獎狀須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									
	個人獎項 (填次數)	3分	2.5分	2分	1.5分	1分	0.5分			
申請人簽章：_____ 導師簽章：_____ 審查小組簽章：_____ 合計										

★審查委員會審核後成績：(下表由審查委員填寫)

獎項	成績計算		總分
獎	學科成績()分x30%	比賽成績()分x70%	分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民小學學生請假規定

- 一、目的：教師明確掌握學生出缺席狀況，以利教學進行。
- 二、對象：凡本校在籍學生，依本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 三、假單：學生假單分為臨時外出證明二聯單及學生請假單二種。
- 四、請假種類和證明文件：
 - (一) 公假：代表學校，或經學校認可之公務（須經由師長證明），准予公假。
 - (二) 事假：學生有關個人及家庭事項，得准請假。
 - (三) 病假：因病須在家休養者。附證明文件
 - (四) 喪假：學生家屬過世，准予喪假。附證明文件
 - (五) 娩假：學生懷孕期間，依據『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辦理。
 - (六) 生理假：女學生因生理日致就學有困難者，每月得請生理假一日，為尊重生理隱私，該假別無需出示證明。
- 五、請假流程：
 - (一) 公假：應事先由業務單位提出，經單位主管核可後准假。
 - (二) 事假、病假和喪假：
 - 二日以下（含二日）：家長向級任老師請假→級任老師記錄於晨檢簿並填寫假單。
 - 超過二日：家長填寫請假單向級任老師請假→級任老師於請假單上蓋章並記錄於晨檢簿→請假單送交註冊組及生教組→教務及學務主任
 - 五日以上（含五日）：家長填寫請假單向級任老師請假→級任老師於請假單上蓋章並記錄於晨檢簿→送交註冊組及生教組→教務及學務主任→校長
- 六、注意事項：
 - (一) 學生因偶發事故或在家生病不能來校，請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上午 8:30 前電話聯繫級任老師請假；或電話聯繫 06-2712841 轉班級分機請假，待返校後再行辦理請假手續。
 - (二) 請假時如遇考試之處理情形：
 - ◆ 事假與喪假：非特殊狀況，請先行報備核准。
 - ◆ 病假：家長當日來電請假後，仍需補寫請假單。
 - ◆ 定期考查請假，經核准後，另由任課老師准予擇日補考缺考科目，其成績計算依據本市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處理。
 - (三) 學生請假二日以內者請家長填寫假單，由導師核准即可；三日以上由註冊組長審核後檢送教務主任核准，並加會相關處室主任以利後續相關事宜；五日以上者需呈校長核准。
 - (四) 學生請假，一律填寫請假單。
 - (五) 所有請假須由家長或監護人辦理請假手續，否則以曠課論，續假亦同。曠課達三日以上者，學校依「中途輟學學生通報」之規定，通報教育局進行追蹤處理。學生在校因臨時特殊事故需離校時，須辦理正式之外出手續，向導師取得請假外出單後（導師、授課教師簽章）並填寫相關請假事由資料，交給警衛人員簽章後才可離校。（離校均需由家長親自到校將學生接回，如家長不便前來則須由家長來電告知導師或校護，請其他親戚到校接學生）。
- 七、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送校長核定並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小學生請假單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 假 人	班級	年 班	聯 絡 人	姓名									
	姓名			電話									
				手機									
請假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假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證 明 文 件	<input type="checkbox"/> 師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文 <input type="checkbox"/> 醫院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請假 事由													
請假 日期	自	年	月	日	時 起		至	年	月	日	時 止	合計	日 (時)
請 假 須 知	<p>1. 所有請假均須由家長或監護人辦理請假手續，否則以曠課論，續假亦同。曠課達三日以上者，學校即依「中途輟學學生通報」之規定，通報教育局進行追蹤處理。</p> <p>2. 學生因偶發事故或在家生病不能來校，請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上午 8:30 前電話聯繫級任老師請假；或電話聯繫 06-2712841 轉班級分機請假，待返校後再行辦理請假手續（病假三日以上須附就醫證明）。</p> <p>3. 請假二日以上與定期評量時間之請假規定： 事假：非特殊狀況，請家長先向導師請假。 病假：請家長當日來電，三日以上須附就醫證明。 喪假：需持有學生家屬之訃聞或死亡證明。 定期評量時請假，經核准後，另由任課老師准予擇日補考缺考科目，其成績計算依據本市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處理。</p> <p>4. 學生請假二日以內者由導師核准；三日以上由註冊組長審核，檢送教務主任核准；五日以上者需呈校長核准。</p>												
申請人 (家長簽章)	級任導師 (請假二日內)	註冊組長 (請假三日(含)以上)		教務主任 (請假三日(含)以上)		校長 (五日(含)以上)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小學生臨時外出請假單

第一聯：班導師存查

學生 班級	年 班	學生 姓名		家長 姓名	
外出 日期	年 月 日	外出 時間		聯絡 電話	
外出 事由	(請勾選。若為事假及其它請註明外出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原因：			家長與學生關係 為：	
教師 簽章	<請導師親自簽章>				

(第二聯填妥後請沿線撕開)

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小學生臨時外出請假單

第二聯：警衛人員存查

學生 班級	年 班	學生 姓名		家長 姓名	
外出 日期	年 月 日	外出 時間		聯絡 電話	
外出 事由	(請勾選。若為事假及其它請註明外出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原因：			家長與學生關係 為：	
教師 簽章	<請導師親自簽章>				
警衛 人員 簽章	(請警衛留意：若無導師親自簽名及無家人親自帶出，請勿放行。)				

入小學前應具有的生活基本能力檢核表

◎請您和孩子一起用下面的表格來檢視孩子目前的生活能力，依孩子的能力在適當的格子中✓

◎對於孩子較不熟練的能力，和孩子一起討論該怎麼做比較好呢？（開學前陪孩子一起學習）

上小學應具有的生活基本能力	很好	還可以	需練習
01. 吃飯前會自己洗手。			
02. 會自己用毛巾洗臉。			
03. 會自己刷牙。			
04. 會自己洗澡。			
05. 看到認識的人會主動打招呼。			
06. 會自己穿褲子(裙子)。			
07. 會自己脫褲子(裙子)。			
08. 在公共場所可以輕聲慢步。			
09. 會使用蹲式馬桶。			
10. 上完廁所會自己沖水。			
11. 上完廁所會自己擦屁股。			
12. 上完廁所後會記得洗手。			
13. 要拿別人的東西前會先問別人可不可以。			
14. 隨身攜帶衛生用品，例如：面紙、衛生紙或手帕…等。			
15. 能在規定時間內吃完飯。			
16. 能幫忙收拾餐桌，例如：收拾碗筷、擦桌子…等。			
17. 能認得自己的東西。			
18. 會把自己的東西收拾好。			
19. 會把自己的東西放在一定或適當的地方。			
20. 能按時入睡。			
21. 能按時起床、不賴床。			
22. 能說出並寫出自己的名字。			
23. 自己心裡想的，可以對爸爸媽媽或別人清楚說出來。			
24. 可以說出家裡的電話、住址。			
25. 不做危險的動作、遊戲或事情。			
26. 不單獨和陌生人交談，不接受陌生人的禮物。			
27. 遇到困難會跟師長、爸爸媽媽或同學說。			
28. 可以安靜的聽別人說話。			
29. 爸爸媽媽交代的事能記得，也能複誦出重點。			
30. 會看交通號誌，會自己過馬路。			

志工招募通知

親愛的家長：

學校本年度的志工團，即將開始招募。志工團的工作在歷屆團長帶領及團員積極、熱心參與下，成效卓著，也一直受到社區家長的推崇與肯定。如果您有時間也有意願，願意化小愛為大愛，來服務學校的學生。歡迎您走進學校加入我們志工的行列。

目前，志工團交通組及各組皆需人手。特發此招募通知，明列值勤時間如下。也許您有意願但不能每天都來，沒關係，只要將回條所列您可以幫忙的時間勾選，我們會儘速與您連繫。最後，竭誠歡迎各位家長熱烈參與。

西勢國小

家長會會長 吳奕儒

志工團團長 賀連玫 敬啟

113年8月24日



回 條 ~請於9月6日(五)前交回辦公室陳志清老師桌上或六乙教室~

請在 () 內勾選您認為合適的參加項目及服務時間，並請貴子弟轉交級任老師，以便彙整編組。謝謝！

(一) 本人擬參加 (可以選擇一項以上)

(1) 交通組 (請先勾選時段再勾選值勤天數)

() 早上上學交通志工，值勤時間 07:15~07:45。

每天或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 中午放學交通志工，值勤時間 12:35~12:50。(星期三)

() 下午放學交通志工，值勤時間 15:55~16:10。

每天或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四 星期五)

(2) 服務組

() 圖書室志工 (一至五 09:00~12:00，志工大會再勾選時段)

() 藝文廣場志工 (依學校行事曆排訂之星期一上午 10:00~10:30)

() 班級說故事志工 (星期二早上教師晨會 08:00~08:25)

() 辦理晨間學習困難兒童伴讀輔導 (1對1 或 1對2)

星期四早上 07:50~08:30

() 情緒教育入班 (依規劃之班級與日期入班，會有情緒教育志工培訓課程，入班時間為早自修，可能為周一、周四或周五，以班級需求為主)

(3) 支援組

() 學校有重要活動時到校支援協助辦理各項事務

(二) () 本人事忙不克參加

(三) 參加者個人資料 (參加者請務必填寫，未參加者免填。)

(1) 參加者姓名：_____ 貴子弟姓名：_____

就讀班級：____年____班

(2) 住址：_____

(3)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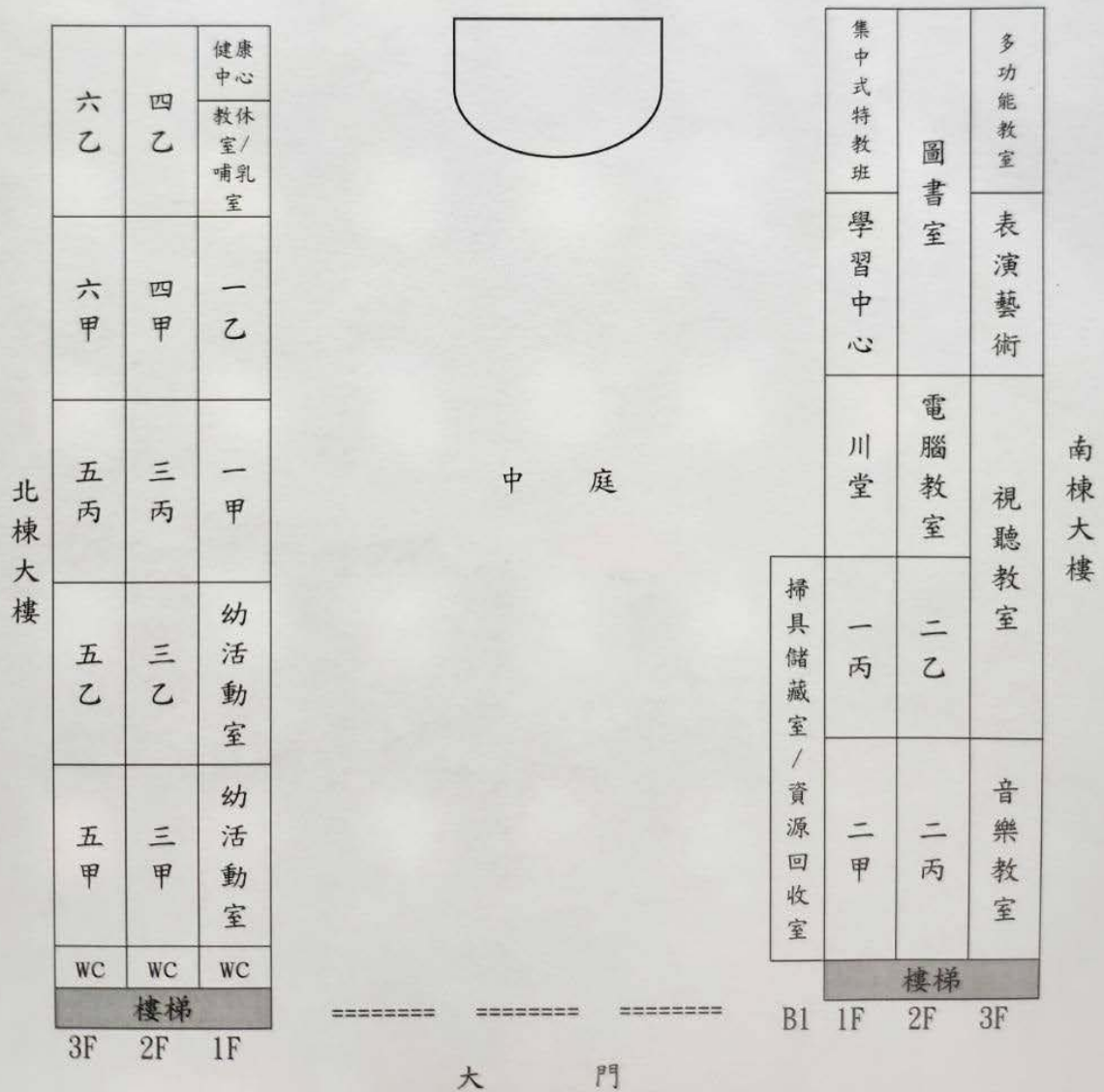
(4) 若無子弟在本校就讀，請填可以交寄通知單的班級學生

代交寄學生班級：____年____班 姓名：_____

台南市永康區西勢國小 113 學年度班級教室規畫圖

檔案室	視覺藝術	自然教室 1	自然教室 2	WC	4F
會議室/ 家長會辦公室	六丙	四丙	英語教室 1	WC	3F
配膳室/ 修繕室	四丁	團體輔導室/ 遊戲治療室	英語教室 2	WC	2F
儲藏室	體育器材室		無障礙 WC		1F

個別諮商室	辦公室	校長室	樓梯
WC			
樓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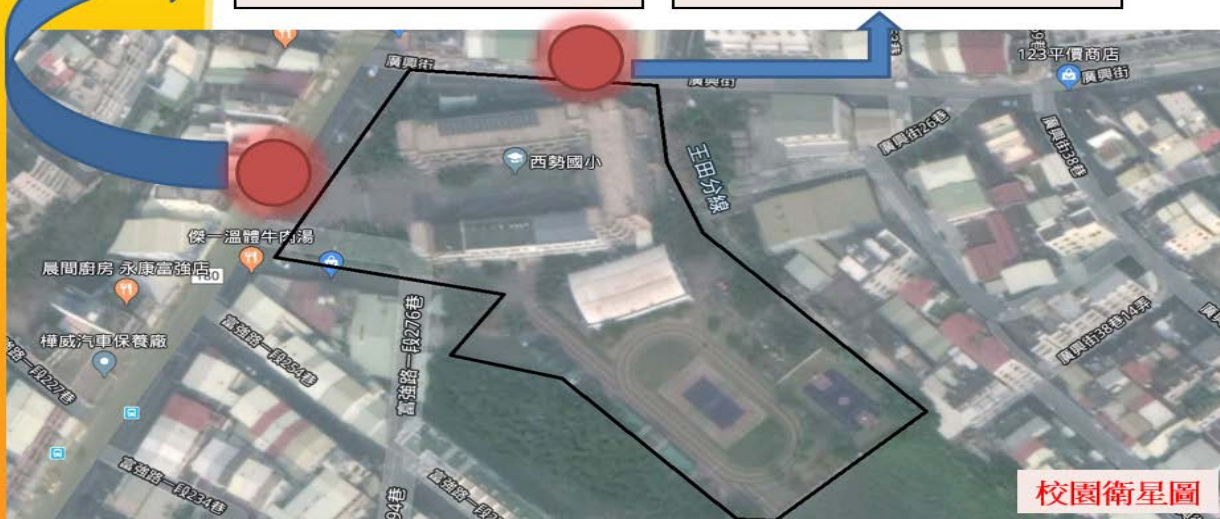


附件九

上放學導護崗位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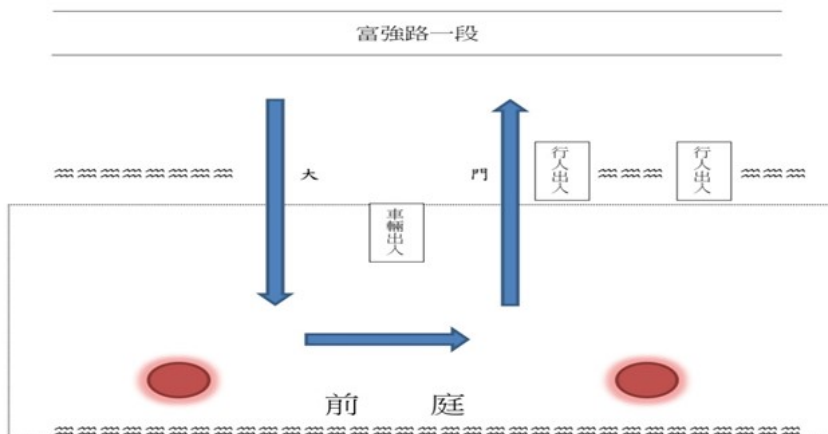
學校前門
(富強路一段)

學校廣興街側門
(廣興街)



放學車輛停放及雨天行進路線圖

西勢國小放學車輛停放及雨天行進路線圖



備註：

1. 聽從指揮人員進入校園，依車輛行進方向行進。
2. 校內車速每小時不得超過 10 公里。
3. 車輛依序等待進入，禁止並排，以免造成車輛阻塞。
4. 如有重大違規且屢勸不聽者，將取消其開車入校。

家庭防災須知

一、家庭防災卡

- 1、家庭防災卡除印製於聯絡簿方便填寫外，應讓學生隨身攜帶，於突發狀況時能夠使用。
- 2、緊急聯絡人應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填寫，得填寫父母親、監護人、親戚或前述之友人，以填寫2人以上為原則。

3、約定通訊方式:

(1)學校欄位：學校於災害發生時通知家長之約定通訊方式，該約定方式應請學校統一制定，俾對外通知家長，其中包含採用何種通訊軟體，以及設定通訊軟體群組，於家長群組統一公告（班級群組或是全校對外官方帳號），或以簡訊、社群媒體等多元方式告知家長。

(2)家庭欄位：學生本人在災害發生時聯繫家長之約定通訊方式，如網路暢通時，可採用通訊軟體；如網路不暢通時，可採簡訊等方式聯繫。約定集合場所（地點）以因應地震災害為主，得依在地化災害特性填寫或增列。

學校應指派人員每年定期檢查一次家庭防災卡。

家庭防災卡填寫範例

封面封底	內頁												
<p>封面封底</p> <p>QR codes for: @su!line@ 防災教育報, 路米電子報, 花路米FB,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p> <p>家庭防災卡</p> <p>每年都要定期確認資訊喔！</p>	<p>姓名 王曉明 學校 花路米國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緊急聯絡人</th> <th>關係</th> <th>電話</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大富</td> <td>爸爸</td> <td>0921-345678</td> </tr> <tr> <td>陳曉玫</td> <td>媽媽</td> <td>0921-345678</td> </tr> <tr> <td>陳雅婷</td> <td>阿姨</td> <td>0921-345678</td> </tr> </tbody> </table> <p>約定通訊方式 [包含指定通訊軟體\社群媒體\簡訊]</p> <p>學校 Line 509班群組</p> <p>家庭 Line 我們這一家群組</p> <p>約定集合地點 家巷口公園</p> <p>填寫日期 112 年 1 月 15 日</p>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	王大富	爸爸	0921-345678	陳曉玫	媽媽	0921-345678	陳雅婷	阿姨	0921-345678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											
王大富	爸爸	0921-345678											
陳曉玫	媽媽	0921-345678											
陳雅婷	阿姨	0921-345678											

二、緊急救難包

中央消防署列出緊急避難包中應有的15樣物品，其中必備7樣物品，分別為「礦泉水、食物、小毛毯、急救藥品、粗棉手套、手電筒及哨子」，至於其它次要物品，還包括電池、收音機、禦寒衣物、證件影本、輕便型雨衣、暖暖包、面紙、毛巾、口罩、文具用品、備份鑰匙、瑞士刀、現金等。